



新疆警察学院
XinJiang Police College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7-2018 学年)

2018 年 11 月



目 录

引 言	3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3
1.1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3
1.2 本科专业设置及学科门类状况	4
1.3 本科生在校情况	4
1.4 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4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4
2.1 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4
2.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5
2.3 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5
2.4 校舍、教学用房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5
2.5 教学经费	5
2.6 图书和信息资源	5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6
3.1 学科专业建设与改革	6
3.2 课程建设	7
3.3 教材建设	8
3.4 专业实习	8
3.5 创新创业教育	8
3.6 教学改革	9
4. 质量保证体系	10
4.1 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	10
4.2 学院领导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确保教学中心地位	10
5. 应届毕业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就业情况	11
6. 少数民族学生教育	11
7. 特色发展	11
7.1 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的特色要求	11
7.2 学院特色专业建设	11
8. 存在问题	12
8.1 师资队伍建设亟需加强 教学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12
8.2 尚需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2
8.3 学院办学条件亟待进一步改善	12

引 言

新疆警察学院前身是创建于 1950 年的新疆省人民公安学校，具有光荣历史传统，1989 年 6 月改建为新疆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2001 年，由新疆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和新疆人民警察学校合并成立新疆警官高等专科学校。2002 年 7 月，新疆农业机械化学校整体划转并入新疆警官高等专科学校。2012 年 3 月，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新疆警察学院，同年 9 月“新疆警察学院”正式成立，同时挂“新疆公安警察培训基地”牌子，学院是一所培养应用型高层次公安政法人才的普通公安本科院校。

学院占地 984 亩，有长沙路校区、天津路校区、米东新校区三个校区，由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自治区公安厅管理，自治区教育厅业务指导，实行院、系两级管理体制，进行警务化管理。

学院开设有 11 个本科专业，根据地方需求适当保留了部分专科专业，已经过渡到以本科教育为主的办学格局。在学科专业建设方面，学院在确立基础专业和重点专业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新疆作为我国反恐前沿阵地和主战场的地缘条件，积极开展反恐专业筹建，集中力量打造办学特色。目前，学院已经形成集普通本、专科教育，各类在职民警培训，外警培训，保安培训等多层次、多形式的办学体系。

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学院秉承“忠诚、敏锐、博学、强健”的校训，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新疆乃至全国公安政法机关培养了一大批合格的各族应用型公安政法人才，为新疆公安政法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发挥了积极作用。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1 学院定位、发展目标及服务面向

一、办学理念与办学思路

（一）办学理念 学院以服务新疆公安政法工作和公安政法队伍建设为宗旨，全面落实“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坚持政治建校、政治建警的方针；坚持面向基层、面向实战的原则；坚持“教、学、练、战”一体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坚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课大于天、培养忠诚卫士”的办学思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造就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公安实战应用型人才。（二）办学思路 学院坚持走内涵式发展之路，努力建设办学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公安本科院校，不断提升办学综合能力和社会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学院在新疆公安教育培训中的主阵地作用，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出更大的贡献。坚持公安学历教育与在职培训、涉外警务培训、保安职业培训相结合；教学科研与服务社会相结合；贴近实战与突出特色相结合，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发展目标与办学定位

（一）发展目标 学院致力于建设“西北领先、辐射中亚、特色鲜明”的合格警察院校。2020 年，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合格评估，部分特色专业进入全国前列，服务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总目标的能力显著增强。努力将学院建设成为“应用型高层次公安警察培养基地、新疆公安在职民警教育培训基地、公安部委托的国内反恐培训及中外警务合作培训基地”。（二）办学定位 1. 服务面向定位：为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服务，为新疆公安政法队伍建设服务。

2. 办学层次定位：以公安学历教育为主，贯通应用型本科和职业培训，大力发展保安非学历教育，积极拓展涉外警务培训。 3. 培养目标定位：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造就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公安实战应用型人才。 4. 培养规模定位：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约 5000 人，其中：公安类本科 2020 年达到 4000 人，专科类安全防范技术专业在校生到 2020 年达到 1000 人。在职民警培训 5000 人次/年。保安职业培训约 3000 人。 5. 办学特色定位。依托学院地处新疆反恐维稳前沿阵地的地缘优势和独特资源，突出警务指挥与战术、禁毒、涉外警务专业建设，重点加强依托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创建反恐学专业，形成满足新疆社会“三期叠加”的反恐维稳形势需要、辐射全国的反恐实战教学培训平台。

1.2 本科专业设置及学科门类状况

2017 年,新增本科专业 1 个;2018 年,学院无新增本科专业,当年本科招生专业共计 7 个。目前,学院开办涵盖法学、工学、文学 3 个学科门类的 11 个本科专业,其中公安类专业 7 个,非公安专业 4 个。

表1.2-1 学科专业结构及布局

序号	所属系部	专业类别	专业代码	专业	所属学科	是否公安专业	备注(新增)
1	治安系	公安学类	030601K	治安学	法学	公安	
2	侦查系	公安学类	030602K	侦查学	法学	公安	
3		公安学类	030604TK	禁毒学	法学	公安	
4	信息安全工程系	计算机类	080904K	信息安全	工学	非公安	
5		公安技术类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工学	公安	
6	法律系	法学类	030101K	法学	法学	非公安	
7	刑事技术系	公安技术类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工学	公安	
8	交通工程 管理系	公安学类	030613TK	涉外警务	法学	公安	
9	狱政管理系	法学类	030103T	监狱学	法学	非公安	
10	语言系	中国语言文学类	050104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维吾尔语)	文学	非公安	
11	指挥战术系	公安学类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法学	公安	2017

1.3 本科生在校情况

2017 年学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 4477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2680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59.86%;2018 年学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 3824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2582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67.52%。

表 1.3-1 2017 年、2018 年全日制在校学生规模结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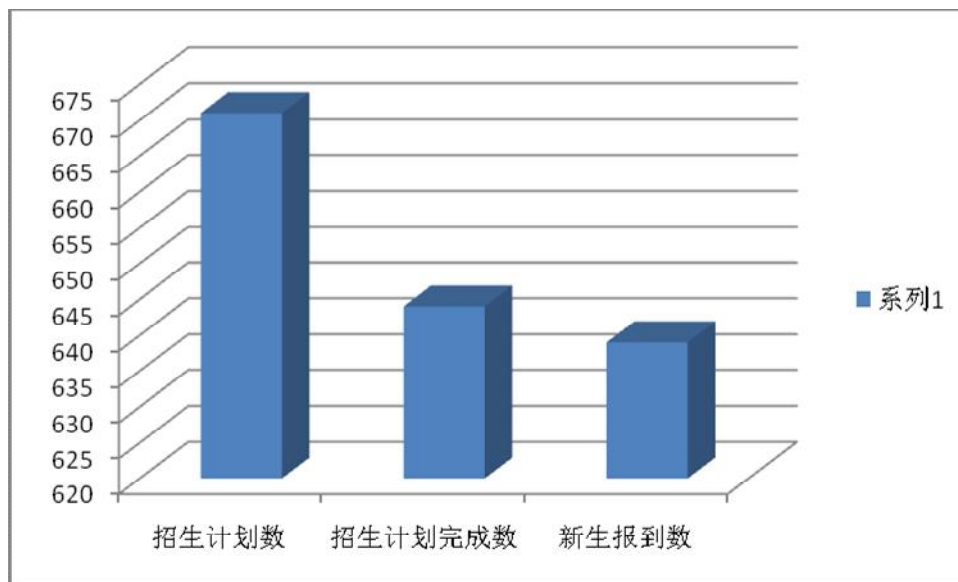
年	在校学生数	学生结构规模		
		本科生占比(%)	专科生占比(%)	预科生占比(%)
2017	4477	59.86	30.40	9.74
2018	3824	67.52	31.44	1.04

1.4 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2017 年我院计划录取新生 671 人，实际录取 644 人，报到 639 人，全部为提前批次录取，其中招收本省人数 578 人，其他省市 66 人。

图 1.4-1 2017 年本科专业招生情况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2.1 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学院按照“培养、支持、引进、流动”方针，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全面调动广大教职工参与学院发展建设的积极性，加强教学团队和教学名师建设，努力造就一支政治过硬、素质优良、规模适度、结构优化，胜任于服务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战略需要的教师队伍。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356 名，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13 人，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67 人，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169 人，初级专业技术人员 37 人。

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 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 初级专业技术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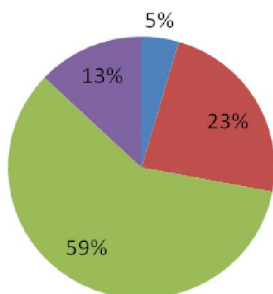


图2.1-1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分布

■ 博士 ■ 研究生 ■ 本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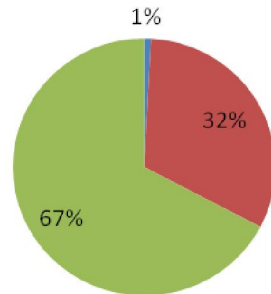


图2.1-2 专任教师学历结构分布

356 名专任教师中,汉族教师 220 名,占比 61.80%,少数民族教师 139 名,占比 39.04%。学历结构中,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硕士学位)的教师为 11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3.43%,其中博士 3 人。

学院生师比为 10.95:1,现有教师队伍能够满足各项教学工作的需要。

表 2.1-3 生师比统计(单位:人)

本科生	专科生	预科生	成人 脱产生	折合在 校生数	专任教 师数	外聘教 师数	折合教 师总数	生师比
2582	1202	40	7	3827.5	350	16	356	10.95:1

2.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按照《新疆警察学院课程建设规划(2013—2017)》的要求,各系部在课程建设中结合本部门的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把课程教学队伍的建设与学科队伍建设、学术带头人培养有机地结合起来,选拔学术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教授(特殊情况可以是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作为课程负责人主持课程建设工作,每门建设课程均要有培养青年教师、教学骨干和学术带头人的计划和措施,逐步形成一支以主讲教师负责的、结构合理、人员稳定、学术水平高、教学效果好的教师梯队。2017—2018 学年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主讲教师中,其中教授 3 人,副教授 28 人,讲师 77 人,助教 18 人,未定职级 27 人。

2.3 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2017 年,3 位教授主讲本科课程,占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23.08%,教授本科课程 5 门,占课程总门数的 0.59%;教授、副教授主讲本科课程 45 门,占课程总门数的 5.31%。

表 2.3-1 本科课程主讲情况统计

开设课程	数量 (门)	主讲教师授 课比(%)	主讲教授 数(人)	主讲教授占教 授总数比(%)	教授副教授讲 课门数(门)	教授副教授 讲课比例(%)
本科课程 总门次数	847	0.59	3	23.08	45	5.31

2.4 校舍、教学用房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学院拥有教学行政用房总建筑面积 70296.26 平方米,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64357.39 平方米,生均教学用房 16.8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2580 平方米,生均实验室 0.67 平方米。



表 2.4—1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统计

项 目		面 积（平方米）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64357.39
其中：	教室	57037.15
	图书馆	1152.00
	实验室、实习场所	2580.00
	体育馆	3588.24
行政办公用房		5938.87
合 计		70296.26

2018 年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为 3901.33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192.89 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318.13 万元。

2.5 教学经费

学院优化经费支出结构，财经预算安排中优先保证教学经费投入，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优先保证教学工作用款，基本建设中优先满足教学实训建设，基本保障了教学运行、改革和发展的需要。2017 年各项教学经费投入总额为 3126.85 万元，生均运行经费 8169.43 元。

表 2.5—1 2017 年本科教学经费投入一览表

项目	金额（万元）	较 2016 年生均增长比例（%）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814.76	
教学改革与建设专项	26.67	
实践教学支出	96.05	
其中：实验教学经费	15.73	
实习经费	80.32	
思政政治理论课程专项建设经费	11.41	
教师培训进修专项经费	120.09	
学生活动经费	57.87	
合 计	3126.85	

2.6 图书和信息资源

学院图书馆馆藏纸质资源 44.05 万册，生均 115.09 册，电子图书 50 万册，纸质期刊 574 种，当年新增纸质资源 6654 册。当年文献购置费 52 万元。学院图书馆数字信息资源包括维普论文相似性检测系统、汇雅电子书数据库、超星电子书包库、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艾迪克森（网上报告厅）、艾迪克森就业培训数据库、维普期刊资源整合服务平台、读秀中文 学术搜索、新疆经典人文特色数据库、超星数字图书馆资源“法源学习中心”、维普资源考试系统、中国知网—《中国学术期刊全文数据库》、中国法律数字图书馆、北大法意教育频道试用链接等。图书馆服务功能完备，运用现代化技术手段，建成了馆内局域网和数字资源服务系统，可通过互联网向网上用户提供文献信息服务。读者可通过计算机检索馆藏文献收藏信息、各类数据库及网上资源。

表 2.6-1 图书资料统计情况

序号	馆藏图书和文献资料种类	数量
1	纸质图书（册）	440511
2	纸质期刊（份/种）	626/574
3	电子图书（种）	500000
4	数据库（个）	6

学院网络覆盖教学区和办公区，校园网通过公安专网、OA 办公自动化系统、教学管理系统、论文管理系统、教学质量工程系统、思政教育系统、招生就业系统、科研管理系统等建成集教学、科研、管理为一体的校园局域网，为全院师生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服务，保障教学、科研和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3.1 学科专业建设与改革

进一步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专业结构，通过新开设侦查学（反恐方向）、禁毒学及安全防范技术三个专业、与司法厅签订监狱学本科专业人才订单式培养协议、按专业划分大队，实现“全警育人”“全员育警”“全方位育警”的良好格局和氛围。认真做好刑事科学技术、涉外警务和监狱学三个专业学士学位授权评估工作，并顺利通过自治区教育厅评估。加强学科梯队建设，努力建设成一支相对稳定、结构合理、素质全面、勇于创新的学科队伍。凝炼并形成稳定的研究方向，彰显学科专业特色，促进学术水平提高。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



的内涵式发展道路，学科服务意识增强，为学院通过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培养更高层次学历人才奠定基础，逐步达到硕士学位授权点的基本条件。

为扎实做好学科专业建设工作，总结学院本科专业办学的经验和不足，为专业建设及调整提供科学依据，同时突出内涵建设，注重特色发展，在促进各专业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同时，使每位教师专业定位明确，学科学术水平得以提升。通过制定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达到了摸清现状、找到短板、加强建设、办出特色的目的，探索了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迈上新台阶，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路径方法。

认真组织自治区普通高校重点学科、专业申报工作，治安学专业被批准为自治区“创新创业示范专业”，侦查学专业被批准为自治区“战略新兴专业”，分别获得自治区每年 50 万元（建设周期为五年）专项建设资金扶持。这是我院升本以来首次获批自治区重点专业建设项目，对于学院的专业建设和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学院申报的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于 2017 年 9 月正式招生，反恐专业建设稳步推进。

表 3.1-1 省部级及以上本科重点专业一览

序号	专业	立项项目	立项部门	立项时间
1	治安学	创新创业示范专业	自治区教育厅	2016 年
2	侦查学(反恐方向)	战略新兴专业	自治区教育厅	2017 年

根据公安高等教育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和人才招录培养制度改革的要求，学院进一步明确目标定位，突出办学特色，重点加强实践教学和实战能力培养，为公安一线培养合格的职业警察。学院领导深入走访各系部，通过座谈和调研，征集人才培养和教学管理方面的意见建议，进一步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坚持做到每周研讨，先后修订 10 个本科专业培养方案，涉及了全国公安机关委培班侦查学（维吾尔语方向）、拟要开办的治安学（公安法制方向）以及预科培养共计 13 个专业或专业方向的人才培养方案。

3.2 课程建设

课程建设是学校教学基本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学科建设和专业建设的基础和中心环节，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方法和基本途径，是有效落实培养方案的重要保证。课程建设涉及到教育思想观念、教学过程、教学方法和手段、师资队伍、教学管理制度建设、教学条件等多方面的内容。课程建设水平是学校师资队伍实力和教学水平的综合反映，并直接影响人才培养质量。一个教师的知识体系、科研成果、思维方法等，是以课程教学作为媒介，在课程教学中展示和体现出来

的。只有狠抓课程建设，不断地进行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把学校的办学指导思想落实到具体的教学实践中，把专业培养计划体现在具体的课程教学上，才能培养出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的、适应社会需求的专业人才。为此，学院党委决定，将课程建设作为教学基本建设的重要抓手，切实加强之。按照学院《新疆警察学院课程建设规划》，并根据课程建设规划制定了《新疆警察学院课程建设实施方案》，学院拟建成 60 门左右院级精品课程，12 门左右省部级精品课程，3 门左右国家级精品课程。课程建设在院长领导下，由分管教学院长主管，系部负责人组成课程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审议课程建设规划、实施方案，决定课程建设经费的分配、本系部课程的初评和推荐工作等。学院课程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和有关专家组成专家组，负责课程的验收、评估。

3.3 教材建设

2017 年，学院成立教材建设委员会，加强对教材工作的研究、规划及管理指导，推动学院教材建设工作。目前，已启动对学院自编教材立项审查工作，批准立项 8 项，分别是《反恐情报》《痕迹检验技术实训指导手册》《警察公共关系实务》《警察战术应用训练教程》《防卫控制训练教程》《警务战术与指挥基础训练教程》《刑事科学技术工程学基础》《新疆少数民族语言文件检验教程》。

表 3.3-1 自编教材立项一览

序号	拟编写教材名称	课程名称	课时数	主编
1	反恐情报	反恐情报	36	山丹
2	痕迹检验技术实训指导手册	痕迹检验技术 手印检验技术	108	刘轶 李欣庭
3	警察公共关系实务	警察公共关系	56	张镒
4	警察战术应用训练教程	警务战术	72	张谦
5	防卫控制训练教程	防卫与控制	72	汤海翔
6	警务战术与指挥基础训练教程	警械武器使用	72	肉扎洪·吾拉 衣木阿洪
7	刑事科学技术工程学基础	刑事科学技术工 程学基础	54	谢冬柏 单国
8	新疆少数民族语言文件检验教程	刑事科学技术：文 件检验	36	吾提克尔·吾 守尔



学院严格规范教材选用制度，以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国家级规划教材和省部级优秀教材为主，鼓励教师编写特色适用教材。2017 年学院的教材建设工作主要体现在教材的选用方面，部分教师参编或者主编相关教材。教材选用的基本流程是：教务处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相应学期所开设的课程将教学任务下发到各教学系部；教学系部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能力规格及各门课程的教学时数，在国家规划教材或统编教材中选择相应层次及版本的教材；教务处建立了四级教材审核机制，切实加强了教材的管理。

3.4 专业实习

突出服务公安实战，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强化与公安实战单位“校局合作”，建立和完善学生参与警务实战的校局联动实践体系，服从服务于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2017 年 7 月-9 月，安排 1812 名本专科公安专业学生，赴南疆参加实践锻炼，其中 424 名学生实习时间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9 月-12 月，安排 2014 级公安部委培班 100 人赴伊犁州进行语言实习；组织公安专业学生顺利完成本学年教学实践周活动。2018 年 7 月 1 日，按照自治区公安厅统一部署，组织 1800 名学警举行誓师大会，7 月 2 日赴喀什、和田、阿克苏三地公安机关开展实战实训工作，真正实现警务理论与实战的有效对接，自觉践行总目标，为南疆维稳贡献学院力量，这一举措得到自治区副主席、公安厅王明山同志的充分肯定并专门赋诗《赞学警》。尝试将 2015 级公安部委培班 104 名学警安排在莎车县、麦盖提县学院驻村点，建立语言实习基地，让学警在参与驻村、维稳、做群众工作中学习语言。同时，组织教师赴南疆实习点调研了解学生实习情况，掌握第一手实习资料，提出规范和改进实习工作措施。积极构建“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

3.5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注重为学生搭建个性和特长发展的多种平台，通过举办社会、科技、文化讲座和各种学术报告，开展专业竞赛，指导学生开展社团活动和参加社会公安实践、社会调查、社会公益服务等活动，释放了学生潜能，展示了学生的多种特长与优点，加深了学生对区情民情的了解，开阔其视野，活跃其思想，培养了学生的科研能力、社会活动能力，增强其服务意识和警察意识，为他们将来投身公安事业打下良好的思想基础；通过组织多个社团活动，开拓了学生视野，提高了学生组织能力、协调能力、交流能力、与人交往能力，构建了多类型个性化的培养平台，有力促进了学生的健康成长，切实提升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启动 2018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申报项目 9 个；上报公安部“公安院校学生科技创新成果奖”6 项。

3.6 教学改革

坚持教学内涵发展,不断推进面向实战、服务实战,具有实战特点的教学内容课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了与公安实战部门协作共建、合作育人机制。通过各系部与公安厅各业务总队等实战部门开展合作、将公安信息一体化作战平台应用课程、纳入实践教学等途径,为学警开辟了与公安实战一线深度结合的“第二课堂”。通过“四方面军”教师团队建设、“公安英模进校园”“实战教官上讲台”“实战实训优秀学警讲体会”,实施“驻校教官”和“兼职教官”“百千”计划,为学警健康成长创建了共建共赢大平台。信息安全工程系与公安厅网安总队、厦门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网络警察培训基地)三方合作,力求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共赢,探索实践校企合作办学新模式。依托自治区“天山学者计划”、公安援疆、校局合作、教官驻训等项目,引进人才17名,帮助各系部梳理建立教学团队。积极探索与内地知名高校协同培养模式,圆满完成与西北政法大学的首轮交流合作,首批交换生顺利完成既定学业。举办了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说课比赛,通过以赛促训,分享教学经验,引导教师主动创新教学方法。与陕西师范大学进行中青年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合作,组织学院50名教师赴陕西师范大学参加为期8天的师资培训。深化“校局合作”层次和水平,选派31名教师赴基层实践锻炼,选派4名干部到公安机关挂职,积累实战经验。认真组织开展第二届“全国公安高等教育教学名师”推荐遴选工作和2018年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遴选工作。同时通过鼓励教师提升学历、学术水平和专业技能及晋升职称等,挖掘培养本院人才潜能。

4. 质量保证体系

结合自治区“学转促”、“学肃反”及学院强化“四个意识”专题教育活动,狠抓教风、学风建设,努力营造良好的教书育人环境。初步建立了教学督导、同行教师和学生评价三个层面的教师评价机制,覆盖所有任课教师。落实听课制度,学院领导多次深入课堂,了解教学情况;教学管理人员全部进课堂听课,每学期不少于6节。认真完成网上学评教工作,51个区队网上学评教结果显示:90分以上的教师占97.22%,85-90分的教师占1.67%。修订完善《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加强教学过程监控。加大各类考试督导、巡考力度,发出教师监考情况通报1期,考试违纪通报2期,通报期末考试违纪学生3名,切实严肃考风考纪。通过日常教学检查、期中教学检查和召开学生座谈会等方式,加强对教师备课、课堂教学和思想文化阵地的监管,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保证在讲台上不出现“杂音”“噪音”,适应新的形势要求。

4.1 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深化自治区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颁布以来，学院党委按照合格本科院校的建设要求，决定切实规范本科院校建设，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全面推进内涵建设。学院党委提出了“教书育人、立德树人、‘课大于天’、培养忠诚卫士”的教育教学理念，先后召开常委会和院长办公会，专题研究落实措施，讨论通过了一系列重要文件并予正式公布实施。2017-2018 学年按照学院《高校章程落实情况督查评估指标体系》，进一步梳理各项教学管理规章制度，修订完善《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教学名师和教学能手管理评价标准》《新疆警察学院教学奖励办法》和《新疆警察学院教学成果奖评选办法》《工作量计算办法》等制度，激发教师教学和教学研究的积极性，为规范办学，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提供了制度保障。

4.2 学院领导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确保教学中心地位。

学院高度重视教学工作，牢固树立“立德树人、教书育人、课大于天、培养忠诚卫士”的意识，不断强化“人才培养是学校的根本任务、质量是学校的生命线、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的教育理念和“办学以教师为本，教学以学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学院领导积极深入教学一线开展调查研究，解决教学实际问题。从工作部署、队伍建设、师资力量配备、职称评定、经费政策等各方面主动向教学一线倾斜。同时结合学院教学实际，不断健全完善规章制度，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强化各级领导干部的贯彻执行能力。学院各部门齐心协力，密切配合，紧紧围绕教学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5. 应届毕业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就业情况

2018 届本、专科毕业生 980 人，毕业 909 人，授予学士学位 652 人，毕业率和授位率分别为 92.7%和 90.4%。2018 届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比去年同期提高 30%以上，其中公安专业毕业生 787 人，就业 617 人，就业率达 78.4%。

6. 少数民族学生教育

全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自治区本科高等院校少数民族教育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科学合理确定预科教育结业标准，少数民族学生预科结业应达到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MHK）3 级水平，少数民族预科学生本科毕业应达到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MHK）4 级水平，专科学生毕业达到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MHK）4 级水平的，学院给予适当奖励，学院建设标准化考场，举办标准化考试，促进学院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工作健康快速发展。

7. 特色发展

7.1 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的特色要求

学院继续坚持以公安学历教育,在职民警培训,外警培训三大任务为中心,立足于地方需求、国家需要,紧扣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建立符合公安行业实际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突出专业加特色的办学思路,进一步加快转型为高水平教学应用型公安本科院校的步伐。学院升本以来,为了保证办学质量,规范办学行为,学院通过全面系统地对教学、科研工作进行整体设计和务实规划,逐步形成了学院本科人才培养工作的三大特色要求,即:体现区域特点的反恐、禁毒和涉外警务专业特色;体现警务实战需求的素养高、技能强的人才标准特色;体现新疆人文、地域特点的“双语”能力特色。

7.2 学院特色专业建设

围绕新疆反恐维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立足新疆反恐前沿阵地和主战场的区位优势,坚持贴近基层、贴近一线、贴近实战,加强公安学科建设,科学设置公安专业,特别加强反恐、禁毒、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和网络安全与执法等与新疆公安工作紧密相关的专业建设及研究,加快形成实战促进教学,教学服务实战、“教学练战”一体化的良性循环人才培养模式。同时,积极做好全国警务“双语”教育培训工作。在重点特色专业方面,当前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已首届招生,学院已拟定侦查学(反恐方向)人才培养方案及实验实训室建设规划。进一步加强重点实验室、实训场所、实践实训基地建设,搭建面向疆内及国内外多层次、多方位的反恐、禁毒培训平台。进一步常态化开展实战实训工作,将学院网络安全、一体化联合作战平台、警综平台等公安信息化实训课程纳入各公安专业基础课程开展通识教育,与公安厅网安总队、厦门美亚柏科开展战略合作,促进双方在产、学、研方面的深度融合,努力将学警实战实训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职业化,建立完善“校局联动、育用衔接、战训交融”的人才培养模式。

8. 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学院虽然在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教育教学改革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果,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与困难,需要着力加以解决。

8.1 师资队伍建设亟需加强 教学水平有待提升

学院师资队伍总量不足和结构性短缺问题突出。尽管学院的教师队伍整体上数量增加,质量、素质有所提高,但随着当前公安教育改革的发展,加之近几年外派任务较多,学院师资总量不足、结构不尽合理,尤其是高水平专业带头人不足的问题凸显。实验实训教学队伍建设滞后,青年教师的专业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安专业职称评审难度大,学院公安管理、侦查、刑事技术、交通管理、治安、警体教研部和指挥战术系仅高职称教师数量少,侦查学、治安学等专业高级职称教师匮乏已严重制约了公安专业教学质量和水平,影响了专业人才培养目



标的实现。主要原因是侦查学、治安学等学科专业性强，行业色彩浓，教师发表学术论文、申报科研项目的渠道少，有些涉密科研成果不能公开发表，无法直接与其他社科类专业进行类比。

8.2 尚需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学院人才培养模式有待进一步改革，专业实践教学条件需要大力加强，公安专业实践教学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实战能力有待加强。学生的个体素质差别较大、整体水平还不高。实践能力、特别是专业实战能力应进一步加强。课程实践教学差别较大，根据新疆对敌斗争的需要，学院的办学特色还没有充分体现。

8.3 学院办学条件亟待进一步改善

公安专业学生培养的显著特点是实践性强，投入大，成本高，质量要求高。尽管近年来学院加大投入，办学条件得到了大力改善，但与公安工作实践发展相比较，与公安专业教育属性和质量标准相比，人才培养还不能满足公安政法工作的需要，学院办学经费紧张，建设支持不足，办学条件仍须改善。

新疆警察学院肩负着新疆公安后备力量培养、在职民警培训、公安部委托的国内反恐培训及中外警务合作培训的重要使命，我院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精神，牢固树立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念，坚持内涵式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巩固公安教育训练在公安队伍建设中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的重要地位，努力为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贡献。

新疆警察学院

2018年11月22日